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urwill Holdings Limited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作出之公佈。董事局宣佈，該等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就公開發售及清洗豁免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此外，卓怡融資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公開發售及清洗豁免向該等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就有關（其中包括）公開發售及清洗豁免所作出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

根據收購守則第 2.8 條，由全體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宋玉芳先生、黃勝藍先生及史習平先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就清洗豁免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39(6)(a) 條，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宋玉芳先生及黃勝藍先生組成的另一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公開發售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該兩個獨立董事委員會合稱為「該等獨立董事委員會」）。

委任獨立財務顧問

卓怡融資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公開發售及清洗豁免向該等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委任已獲該等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

承董事局命
寶威控股有限公司
郭偉霖
董事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發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城先生、薛海東先生、楊大偉先生、劉婷女士、董佩珊女士、郭偉霖先生及尹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崔書明先生、宋玉芳先生及黃勝藍先生及非執行董事史習平先生。

全體董事對本公佈所提供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全面承擔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內所有意見乃經周詳及審慎考慮，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從而引致本公佈任何聲明產生誤導。